

证券代码：603068

证券简称：博通集成

公告编号：2024-004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0日以电话、专人或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 SHU CHEN 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如下：

1、 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勤勉尽责的履行了《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的履行监督职能，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促进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年度公司共实现合并营业收入人民币70,458.98万元，同比减少1.21%；合并营业利润人民币-9,581.78万元，同比减少60.89%；合并净利润人民币-9,838.17万元，同比减少59.2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02.76万元，同比减少60.50%。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205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027,610.86 元，合并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26,328,343.71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30,849,431.33 元。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0,424,9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7,521,248.30 元人民币（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待以后年度分配。

(2) 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盈利状况进行现金分红。具体条件、金额比例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盈利，且当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 可满足股东每股分红不低于 0.05 元（税前）时，授权董事会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 金额为上限，根据《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并负责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告编号：临 2024-009）。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各方面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实施。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相关意见以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本议案获得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起至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